

The book cover features a photograph of two women in a grassy field. One woman, in the foreground, is smiling and wearing a white top with a blue floral pattern. The other woman, in the background, is also smiling and wearing a light-colored jumpsuit. The title '北京' is written in large, bold, gold characters at the top right, and '夏天' is written in large, bold, dark green characters below it.

北京

夏天

● 冯俐 著

电视连续剧根据此书改编，全国电视台播映。



北京

夏天

● 冯俐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夏天/冯俐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97. 10
ISBN 7-5059-2797-3

I. 北… I. 冯…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N.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23087 号

书 名	北京夏天
作 者	冯 · 俐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发行部
地 址	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026)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责任编辑	洪 烛
责任校对	孙 甫
责任印制	胡元义
印 刷	山东省高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269 千字
印 张	11.875
插 页	2 页
版 次	1998 年 4 月第 1 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6001—10000 册
书 号	ISBN 7-5059-2797-3/I · 2085
定 价	1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

自序

冯 俐

我第一次在一个练习本的左上角写上“小说”二字的时候我十三岁，那小说的名字叫作《医生》，除了在那之前我就立下过的当作家的志向，还有一个很具体的事情让我有了写作的冲动：我回姥姥家，在街上遇到了一个满头白发、瘦骨嶙峋的老头，并且认出他是从前当地的那位有名的大医生。在街上，人们全都躲着他走，可我明明记得在我更小的时候，他天天在街上走着，人们都希望能与他拉上点关系，因为他既有医术又有威望。关于他如何潦倒成这个样子我一概不知，但人们对他的态度的变化却是我看得清清楚楚的。这事儿在我当时看来是很“严重”的，所谓人间冷暖世态炎凉，我觉得自己终于因此了解了人情世故，并且有那么强的同情心和责任感想把这件事情讲给别人听。不过这篇小说没有写完，也许没动笔以前就先被自己写下的小说二字“拘束”住了，结果这第一次创作就只留下了一段关于那个医生的形象描写和一张面皮浮肿的老乞丐的铅笔画像。

在我十六岁之前，我写过不少小说的开头，甚至有中篇小说的前半部分，虽然都没有完成，但原则上讲还都有点小说的意思：首先是有了感动自己的某种事件或者情感，然后再在这上面加上想象，加上别的东西（正所谓“源于生活而高于生活”）。总也写不完的原因则是年龄的缘故：思想活跃却没长性，总是一个题目还没有写出模样，肯定又有另外一件事情吸引了我的注意力，

令我充满激情地在另外的本子上写下另外一个题目了。

我十六岁那年发生了许多对我来说是很重要的事情：我的父亲去世；我从学校退学进工厂当了一名工人；开始了我那比八年抗战还要长出一年的恋爱；第一次写完了一篇小说，取名为《小路，在桃林深处》……

至今看来，《小路，在桃林深处》依然是一篇像模像样的爱情小说，它源于我当时正在经历的“单相思”（但它却几乎没有那个年龄那个写作阶段经常会出现的某种“日记式的自恋情结”）。这篇小说发表了！于是，少年的热情由此高涨，在接下来的四年里一帆风顺地一发不可收，到我二十岁考上中央戏剧学院离开工厂的时候，我都算是“业余作者”中的佼佼者，不仅频频在全国有影响的文学杂志上发表作品，而且小说、散文都得过不大不小的奖。那四年里是我的写作心态最自由的时期，凭着对生活的感受，大多数时候都是老老实实地写，有时也会凭着感觉去尝试不同的风格。前者往往会得到老作家的欣赏，后者则往往得到年轻人和诗人们的青睐。虽然后一种作品在投稿的时候不像前一种的“命中率”那么高，但我喜欢那种放飞想象的感觉。那似乎是个特别流行放飞想象的时期：朦胧诗、意识流、魔幻现实主义……很多人写出很多别人很难读懂的文字，还有一些人写一些连自己也读不懂的文字。那个时候我热情饱满地吸收了许多新鲜的东西，也愿意追随新鲜的潮流，但我觉得自己在那个时候做得最好的一点就是从来没有写过连自己也不明白的东西，即使我的小说写得比福克纳比乔伊斯还“不成句子”，在刻意的形式背后，我依然没有丢弃我的“有感而发”。

上大学的五年中我只写过两个短篇和一个中篇游记，是实在忍不住的时候（所谓不吐不快了）才写的，而剩下的大块时间我都用来完成戏剧功课、阅读那些如果不是学了这一行也许永

远也想不起读的剧本(很多人爱小说是因为读了欧·亨利、读了曹雪芹,若是人们有机会读过易卜生、读过奥尼尔、读过汤显祖,我想许多人也会爱上戏剧)。小说和戏剧是两码事,你越是熟悉这两样东西就越会发现它们的大不同。刚上学的时候我总盼着赶紧毕业,毕了业我就能有足够的时间自由自在地写小说了。可到了毕业的时候,我的成为小说家的欲望无减,而是又多了一样目标——同时成为优秀的剧作家。

我上大学的时候正是国内各种文化生活期刊迅速形成一个崭新而庞大的媒体的时候。一家至今仍然非常有影响的杂志《女友》在西安创刊,我是《女友》最早的固定作者之一。在读书的空隙间我不间断地写了一些散文,好像还很有一些读者。我算得上是比较早的期刊作者,但十年写下来,也不过是百十篇,比不上现在的期刊作者两三年的“产量”。我的散文写得很随意,而且有几条基本的原则:不自说自话,不编故事(我很痛恨把散文写成“假小说”),必须有感而发。

除了小说、散文,在我毕业前我还“发表”过一样戏剧作品——我写的《锦囊妙计》由陕西人艺演出,得了陕西省喜剧小品大赛的头奖。可以说当我走出校门的时候,觉得自己的前程不仅远大而且宽广。我的耳边一直有一个美妙的声音在对我说:伟大的事业正在等着你呢!然而,接下来两年的狼狈不堪的日子,所有的成名成家的春秋大梦都被生存状态的窘迫打碎。那个时候我很痛苦,因为我有那么多的想法那么多的感觉,却没有人愿意要!

我的“时来运转”应该说是从“有选择地完成命题作文”开始的:写冯巩命题的小品《心愿》、写“艺苑风景线”的《家庭趣事》、写梁左主持的《我爱我家》、《临时家庭》、写中国电视剧制作中心导演潘欣欣命题的《学车记》……直到后来的20集电视剧《影后

蝴蝶》、大型话剧《人跟人不一样》、春节晚会上的微型音乐剧、综艺大观、六一晚会……这三四年来我写过的几百万字差不多都是“命题作文”(先有题目后找感觉,而不像是从前那样先有了感觉再去设置题目)。“命题作文”对于写作者总是有限制的,但同时也提供了某种依托,比如《影后蝴蝶》首先有了那么多的史料,比如《人跟人不一样》首先让我有机会认识了一个思想感情丰富身份却极其普通的煤矿工人……我想我算得上是“作文能手”,只要是我肯接受的题目,都是我确信自己从中能够有所感悟、并能倾注自己全部的情感去完成的。然而,我一直盼望着这一切都是一种过程,我的目标是有朝一日自己能够建立起一种资信——我可以完全听凭自己的兴趣写东西,而别人愿意为此付我稿费,更多的人愿意阅读或观看。

96年3月刘晶(《北京夏天》制片人)来找我的时候就有这样的意思,他说我可以凭着自己的感觉写,他知道作者最想写的往往是最好的,所以上来先把任务交给了我。然而我在高兴了一个下午之后,突然感到了茫然——一直认为自己最不缺的就是感觉,只等着有别人给自己展示机会的我突然发现自己什么感觉也没有了。那个时刻真是太令人泄气了,就好像诸葛亮说过多少遍“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好不容易东风来了,他却发现自己的那些船都不知去向的……

其实制片人还是有他的想法的:“瞧见日本的‘偶像剧场’了吗?咱也来一个,年轻人的,爱情的,像《东京爱情故事》那样的。”

这个命题其实是很空泛的,包括所谓“偶像剧场”的概念对我来说也只是一个虚无飘渺的影子(到现在我还没有看过《东京爱情故事》)。我甚至在我的记忆库里寻索不到一个完整的青春少年的形象,虽然我将要写的人群的平均年龄比我不小不了几岁,但我觉得我抓不住那种感觉。从前有人夸过我的结构能力、编故

事的能力很强,可那是因为(就算是命题作文)其中已经有了某一个感动我的因素了,哪怕这个因素非常小,它都是我借此繁衍大树的种子,而这一次,我什么冲动也没有,越想青春啦偶像啦越是觉得手里空空心里空空。以我所受过的全部教育也好训练也罢,都没有放弃过“言之有物”这个基本原则,我知道我不会允许自己四十万字只写少男少女的卿卿我我,但又不肯在这次挑战面前服输,于是,我反复地去想“什么是青春?”也许,青春的最大特征就是有梦想、有为了实现梦想而不顾一切的勇气,青春与成年人的最大区别就在于它能够更多地听从内心声音的驱使,而比较少地从功利的角度抑制自己……我终于为给这四十万字找出一个恩恩怨怨之外的“灵魂”……当我选择了大学生,选择了“戏中戏”,选择了“遥远的呼唤”,选择了已然在生活中难以找到的英雄主义色彩的理想主义……我终于可以面对着这样一个完全是无中生有的故事有感而发了。

我希望这是一本很好看的书,是一本有益的读物,哪怕看过了就丢掉了,只要在看的时候觉得心里很愉悦,我就会很满足,这本书也就算是物有所值了。

090017



作者介绍

冯俐，女，1966年出生
生于江苏徐州。1970年随
父母“支援三线”到陕西
临潼。1982年参加工作。
1983年发表第一篇小说。
1986年考入中央戏剧学院
戏剧文学系。1991年毕
业。现任中国煤矿文工团
专业编剧。中国戏剧家协
会会员。中国电视艺术家
协会会员。

冯俐曾经参加过大型
情景喜剧《我爱我家》
《临时家庭》的编剧工
作。她独立编剧的有话剧
《人跟人不一样》、电视
连续剧《影后胡蝶》、
《学车记》、《北京夏
天》、微型音乐剧《地久
天长》《诺言》等，并著
有多种喜剧小品以及小说
散文百余篇。长篇传记文
学《影后胡蝶》已由文联
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故事梗概

这是一个发生在1996年夏天里的爱情故事。

大一学生许群航同几位不同年级不同专业的同学在学生剧社排演一出自编的话剧，并且爱上了剧中的男主角，大四学生刘石。因为好友、剧社导演陈馨儿也对刘石情有独钟，看重友谊的许群航不得不掩藏起自己的感情。

刘石也在心里爱着许群航，却不知道许群航为什么总是躲避自己。

罗普音是一位年轻而成功的广告创意人，因为他的父亲与许群航的母亲是部队文工团时的战友，所以，他在北京读大学期间一直是许群航家的常客。我们的故事开始的时候，他从南方回到北京。第一眼看到已经长成大姑娘的许群航，曾经有过伤心的爱情的罗普音就爱上了她。然而许群航却一直叫他“萝卜缨儿哥哥”。

随着盛夏的来临，由罗普音资助的校园话剧已初具规模，来自边城的刘石不仅得到了许群航的爱情，还被确定留校任教。罗普音虽整日忙于陪伴从国外突然归来的旧日恋人，但他却无心重续旧情。

刘石接到父亲病危的电报匆匆离校，许群航日思夜盼，没想到再盼回来的刘石却与走时的判若两人：他不但拒绝许群航的爱情，甚至拒绝令所有的同学都羡慕的毕业留校，而要孤身返回边城。

轩然大波之后，刘石被所有的同学孤立，许群航伤心欲绝，而罗普音出现在她的身旁。为了不负大家几个月辛苦，许群航坚持话剧公演。舞台上，许群航和刘石都分不清自己是在戏里还是戏外。

刘石独自离校，踏上西行的火车。许群航偶然发现刘石离开自己的真相，不顾一切地追随而去。

同名20集电视剧已由中国电影公司拍摄，1998年在全国各地电视台播映。

责任编辑 / 洪 烛
封面设计 / 王 堃
封面人物 / 曹 颖

ISBN 7-5059-2797-3



9 787505 927971 >

ISBN 7-5059-2797-3 定价: 19.00元
I·2085



目 录

自 序.....	冯 俐 (1)
第 一 章	(1)
第 二 章	(51)
第 三 章	(89)
第 四 章	(131)
第 五 章	(164)
第 六 章	(194)
第 七 章	(230)
第 八 章	(264)
第 九 章	(298)
第 十 章	(331)
青春的现在进行时(责任编辑编后絮语)	洪 烛(367)

第 一 章

—

“我都要痛苦死了你居然还笑!”

“痛苦?被人爱是件痛苦的事情吗?”

“哎呀人家在跟你说正经的呢。”

“我没有不正经呀。”

“讨厌!”

眼见得陈馨儿的手就要落在自己背上,许群航一侧身闪开了。她一边躲着陈馨儿的追打,一边咯咯地笑着,直到陈馨儿对着她竖起食指——本来,这么一对靓丽的“青春少女”在人群中就很抢眼,这会儿再这么一笑一跑一闹,顿时引得周围的人都看她们。许群航吐了吐舌头,两人拉着手低着头快速地走开了。

跳上滚动电梯,陈馨儿推了许群航一把:“疯丫头,还嫌看你的人少呀!”

“看我?”许群航伸手捏了捏陈馨儿的下巴,凑在她耳边小声道:“是在看你还差不多。”

许群航的漂亮属于那种“闪亮登场”式的,她的脸几乎就是清新、娇艳的典型,如同一颗清晨落在花瓣儿上的露珠,令你眼

前一亮精神一振。而陈馨儿的漂亮看上去显得比许群航平和一些,但若能定睛看上她十秒钟,你就会发现她的美丽馥郁如花香,能够不声不响地沁人心脾。

“你心平气和地找他谈谈,然后心平气和地拒绝他就是了。”许群航实在不理解,陈馨儿怎么就为了个顾剑心那么费脑筋。

“我跟他谈?怎么谈?”

“就说你和他根本不可能。”

“可人家要是说人家根本没有这个意思呢?”

“你说什么?”许群航站住脚,凑到陈馨儿的面前:“你说了老半天,敢情全是你自己想出来的!”

“他就差没跟我明着说了!”

“他都没明说他还能干什么?”

“他可以用目光追随你呀!不信你去试试,有这么一个男生,他能让你感觉到他的所有注意力都在你身上,无论你是否在教室里还是在花园里还是在食堂还是在图书馆……总之他总会出现你的左右。你一去看他他就假装在干自己的事情,可等你一收回眼光,你就又能感觉到他,包括他的局促,他的紧张……哎呀这几天我觉得我都不太对劲儿了!”

“可他就是不给你机会让你痛痛快快地拒绝他。”

“这个……”陈馨儿烦恼地挥了挥手:“也不是,我也怕他真地跟我讲出来,大家在一个班里做了差不多四年的同学,临到毕业了,非要弄出这么一出拒绝与被拒绝……也挺别扭的是吧?”

两个人说着,已经走到了商场的门口。天气刚开始热,春天的暖风迎面吹来,撩起了许群航的长发和陈馨儿的齐肩发,两人的身影令她们身后橱窗里的模特儿更显得灰头土脸了。

许群航推起自行车:“走吧,跟我回家。”

陈馨儿摇着头,把一直斜挎在肩上的双肩背包背好:“你走

你的吧，我得回学校。”

“你又不怕顾剑心跟着你啦？”

“反正我也躲不开，除非我连课也不去上了。再说，”陈馨儿拢了拢头发：“全校凡是有点文艺细胞的人今天大概都能登台亮相，我正好可以借机物色几个能演戏的人。”

“篝火晚会一般都得在晚饭以后才开呢？这样，你先陪我一起回家吃饭，然后我再陪你回学校参加晚会。”

“你陪我参加晚会！就好像那不是你的学校似的！”

“走吧走吧。”

“我真的不去。我就不喜欢跟别人家的大人一起吃饭。”

许群航做了个鬼脸：“好吧，那我就不费心了。”

陈馨儿翻了翻眼睛：“你要是得闲，就费心替我想个办法——把顾剑心同学的注意力转移开。”

“不可以。俗话说‘宁拆十座庙，不拆一桩婚……’”

“你说什么？”陈馨儿瞪着眼睛指着许群航，难以置信这种俗话居然是从许群航的嘴里说出来的。许群航没等她做出更强的反应，扔下一声“拜拜”，便飞也似地骑车跑开了。

许群航骑着她的那辆红色的山地车在胡同里头穿行，心里一直在替陈馨儿想着对付顾剑心的办法。其实陈馨儿就是怕直接拒绝顾剑心，那会让两个人都觉得难堪。要想不难堪除非能找出一个正经有效的借口，比如，陈馨儿已经有了男朋友……想到这里，许群航情不自禁地按了一下车铃——这么简单的事情……不对，总不能平白无故红口白牙地去跟人家顾剑心说“陈馨儿有男朋友了”这样的话，这事最好是让顾剑心无意中发现，然后自己打消自己的念头。

可是，这“男朋友”上哪儿找去？

就要拐到大街上的时候，许群航突然想到了可以找一张“男朋友”的照片，把那照片放在陈馨儿的笔记本里，然后找个机会让顾剑心看到。许群航又忍不住按了一下车铃，在心里连声夸奖自己聪明。

红灯亮了，许群航贴着一辆公共汽车，在白色安全线的边儿上慢慢停下来。一个人飞快地骑车从她身边挤过拐向十字路口右首的街道，许群航一回头，正看到公共汽车车灯上的塑料灯罩在被那个人碰了一下之后，缓缓地，先是落在一片不知是从谁的菜篮子里掉出来的菜叶子上，又无声地弹出去，落在公共汽车的车轮下面。

许群航想都没想，伸手就把那灯罩捡了起来。许群航拍拍车厢，一个四十岁上下的售票员探出头来：“敲什么敲？”

许群航这才注意到这是一辆空车，不知道是要赶着去前面的车站还是要返回车场。她举起手里的灯罩递给那售票员：“你们的车灯掉了。”

售票员探出身，劈手把灯罩拿了过去，扭头对司机说：“过路口靠边儿啊，车灯掉了。”

绿灯亮了，许群航把脚放在脚踏板上正要走，那个并没有向她道谢的售票员从后头大声叫住了她：“你站住！”许群航回过头，售票员把胳膊伸出老长地指着她：“说你呢！过路口到路边等着。”

“干什么？”许群航嘴上说着，心里已经意识到今天这桩好事大概又做出麻烦了，就像上次在地铁口，那女人只顾着挑地摊上的便宜袜子，忘了自行车座上还放着孩子，也不知道那车是怎么倒的，正好路过的许群航就忙着去扶车抱孩子，结果却落得那女人的一通臭骂：“你眼瞎了？不是你是谁？不是你你能好心过来扶车？”

“不是你？不是你难道是我？”

果然，车上的售票员就说出了这样的话，如同一句众所周知的台词，说得又熟练又准确。

“的确不是她碰掉的。要不是这位小姐好心替你们拣起来，这灯罩早被你们自己轧碎了。”

说话的是位二十岁出头的小伙子，他的话给许群航解了围，却惹恼了售票员。

“哟喂，你是不是已经跟了她一路，就等这么一机会，好‘英雄救美人’吧？刚那位撞掉车灯的是不是你找来的‘托儿’呀？”

“你可是承认这灯是别人碰掉的了。”那小伙子不仅没急，居然笑着抓住了售票员话里的把柄。他扭头对许群航说：“没你事儿啦。”

许群航对那人笑了笑，蹬车就走。售票员连声对司机喊：“开车呀，别让她走了。还有那小子。”

“红灯。”司机头也没回地拿起身边的水杯喝了口水，嘴里嘟哝了一句：“累不累呀你！”

“后来呢？”妈妈方榕一边擦着桌子一边问许群航。

“后来，我就向那小伙子道了声谢，然后就回家了呗。”

“那小伙子是个什么样的人？”

“二十出头，应该是个大学生。或者是刚刚大学毕业。”

“你怎么知道？”

“感觉出来的。”

许群航说着，眼前仿佛又看到了那张年轻的脸，以前她还从来没有这样去注意过一张男孩子的脸。那既不是一张成熟的男人气十足的脸，也不是一张幼稚的孩子气十足的脸，而是介于二者之间，那么生气勃勃，书卷气里扬着英俊……当她把这一番话